

2016 年英文強制性及格才能取得大馬教育文憑

駐馬來西亞臺北經濟文化辦事處

為了讓學生能更好地掌握英文，早前教育部披露正探討中五生必須在大馬教育文憑考試中，英文必須取得及格才能順利取得文憑事宜，獲得各界良好的回應。

副首相兼教育部長丹斯里慕尤丁表示，2016 年將是落實此措施的時候，而且教育部引進教師培訓英文科目教師與學生的計劃也奏效，在師生掌握英文方面的努力已經大大提升。

他說，在 2013-2025 年的教育大藍圖下，教育部將在首階段（2013-2015 年）中重新培訓國內中、小學的 3 萬 1 千名英文教師。

因此，教育部建議落實強制性英文科目及格的措施，從第二階段的 2016 年開始實施可謂相當合時宜。

無論如何，慕尤丁強調，落實上述措施還有賴於教育部與各造的商討與同意結果，同時也會確保當局有充分的準備。

他說，目前國內 20% 中學生的英語不及格，不過慕尤丁有信心上述措施一旦落實，英文及格率將進一步提高。

“教育部明白部分較弱的學生需要額外的協助，因此教育部也會在特選的學校內提供學生補習班。”

他補充，在大馬教育文憑成績公佈過後，英文不及格的學生可以在童年 7 月份重考，並在取得英文後獲得大馬教育文憑。

資料來源：星報

9th Mar, 2013